

医疗机构变更地址申请公示

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向我局提出增加医疗机构地址的登记注册申请，现将医疗机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类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名称：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原址：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路9号

新增选址：广州市荔湾区西村四约大街5-1号（建筑面积约616.59平方米）

新址用途及开展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

变更后的机构情况如下：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路9号、广州市荔湾区西村四约大街5-1号

床位（牙椅）：0（0）张

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儿科、口腔科、精神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该项目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

若对拟公布医疗机构信息存在异议，请电话或书面向荔湾区卫生健康局反映，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手写）真实姓名或加具单位意见，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或不加盖单位公章的，一律不予受理。

公示时间：从2023年7月24日至2023年7月28日止，共5个工作日。（公示信息需按上述公示时间张贴于选址单位公示栏或正门口，如发现违规情况本次公示无效）

受理部门：广州市荔湾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

地址：广州市芳村大道西塞坝路三号侧座302室

邮政编码：510360

联系人：张庆灵、吴建成

联系电话：020-81566529

传真电话：020-81595309

